**中華民國法鼓學校校友會獎學金申請須知(注意事項)**

**一、主辦單位**：

　 中華民國法鼓學校校友會（以下簡稱本會）。

**二、申請資格：**

(一)學術論文獎學金申請資格：本校之在校生或本會校友具本校或他

 校在校生身分，均可向本會申請，每人一學年只能申請一項獎學

 金。

(二) 行門精進獎學金申請資格：本校之在校生或本會校友，具本須知

 第四條第二項三款所規定之資格者。

**三、申請時間與頒獎：**

(一)請於當初留給本會之電子信箱(在校學生則用校內系統之gmail)搜尋本會所寄發的獎學金訊息公告，內附有申請表電子檔；本會於每年2月15日至3月15日之間受理申請，符合資格者請於受理時間內提出申請，每人一學年只能擇一獎項申請。

(二)於每年3月31日公告得獎名單，並於同年4月8日校慶日頒獎。

**四、獎項與繳交作品：**

(一)「學術論文獎學金」：

　　1、繳交作品：

8,000至15,000字之學術論文。文字檔請存成PDF檔(檔名：學(碩、博)班\_姓名\_題目)，論文主題必須與本校學系或學程之專業領域相關，內容請盡量運用本校之論文格式及我國教育部所頒定之新式標點符號。

　 2、名額與獎金：

每學年取博士生3名，每名獎金新台幣8,000元整；碩士生9名，每名獎金新台幣6,000元整；學士生5名，每名獎金新台幣5,000元整。以上並各頒發獎狀一張。

（二）「行門精進獎學金」：

　　 1、申請條件：(具備其一即可)

（1）精進一類：在校學生凡於本校任一學生組織，含學生會、學生議會及任何學生社團等，具有正式會員（或正式社員）身分，熱心公眾事或公益，並對本校、學生組織或法鼓體系任一單位，乃至於對國家、地方社會或任一非營利（慈善、公益）組織，有具體貢獻與事蹟者。

（2）精進二類：在校學生個人之行門呈現（或畢業呈現）能確實地運用在本校所習得之學科領域相關知能，在修行、弘化、關懷或服務等面向上有所發揚及落實，對群體有具體貢獻與事蹟者。

（3）精進三類：本會會員以在本校所習得之學科領域相關知能為基礎，在修行、弘化、關懷或服務等面向上有所發揚及落實，對本校、本會或法鼓體系任一單位，乃至於對國家、地方社會或任一非營利（慈善、公益）組織，有具體貢獻與事蹟者。

2、繳交作品：

3,000字以上之成果報告一份。文字檔請存成PDF檔(檔名：姓名\_題目)，成果報告之體例請盡量運用小論文格式及我國教育部所頒定之新式標點符號，內容完整說明實踐之始末與規劃，並可附上照片圖檔來作呈現。（內容建議可針對以下幾點來做陳述：說明實行的動機、所採取的理論與方法、實踐方式與設計、事件或背景知識的相關介紹、操作過程、成果描述、事後的價值與實際影響效益……等等；若能附影音檔光碟提供本會參考尤佳。）

　　3、名額與獎金：

　　　 每學年取5名，每名頒發獎金新台幣5,000元整及獎狀一張。

**五、評比方向：**

對申請者的作品，從格式、標逗、組織架溝（完整性）、行文流暢度、專業度、與現實的結合度（實用性、現代性）、邏輯性與創意、價值與意義等面向，以及個人的操性成績來做綜合評比。

**六、申請與繳交方式：**

申請者請於以上時限內，將應繳交之作品的PDF檔以及〈獎學金申請書〉的PDF，以電子郵件寄至本會信箱：

dilaalumni@dila.edu.tw

**七、洽詢窗口：**

　　有任何相關問題，請發信dilaalumni@dila.edu.tw或 LINE ID:0937148979。